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6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 暨权益变动比例触及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并保证披露的公司相关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健康”）发行的华邦健康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5 华邦 EB”，债券代码“117227”，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换股，导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从 39.75%减少至 34.72%，权益变动比例已触及 5%的整数倍。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已刊登《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华邦健康）》。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华邦健康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并于2025年4月2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25华邦EB”,债券代码“117227”,发行规模6亿元,期限3年,初始换股价格为14.88元/股。2025年4月30日,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25华邦EB”的换股价格由14.88元/股调整为14.83元/股。

“25华邦EB”于2025年10月23日进入换股期,换股期限为2025年10月23日起至2028年4月21日止。换股期内,本期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债券交换为本公司股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025年10月23日,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已完成换股13,921,1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1%,华邦健康的持股比例从39.75%减少至36.44%。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暨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2025年10月24日,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已完成换股2,360,0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华邦健康的持股比例从36.44%减少至35.88%。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暨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近日,公司收到华邦健康出具的《关于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导致持股变动触及5%整数倍的告知函》,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于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0月27日期间共计完成换股21,186,7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3%,华邦健康的持股比例从39.75%减少至34.72%,权益变动比例触及5%的整数倍。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华邦健康可交换债券进入换股期后债券持有人换股导致华邦健康持股被动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其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换股期内,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换股及具体换股数量、换股时间

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华邦健康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华邦健康)》。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可交换债券换股情况，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提醒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向公司披露信息，公司也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